

证券代码：000650

证券简称：仁和药业

公告编号：2009-010

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补充公告



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三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08年9月19日召开的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仁和药业”)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议案，拟向不超过10名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规定条件的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公司此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将用于收购控股股东仁和(集团)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仁和集团”)持有的江西康美医药保健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美公司”)100%股权、江西药都仁和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药都仁和”)100%股权。《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作为本次董事会决议公告的附件之一，于2008年9月20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截止2009年2月23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拟收购康美公司、药都仁和二家公司的股权资产已由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审计、评估机构进行了审计、评估，并出具了报告。经2009年2月23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核同意，现根据相关中介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审计报告对2008年9月20日披露的《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做出如下补充：

一、目标资产经审计的财务数据

根据广东大华德律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华德赣审字[2009]5号和华德赣审字[2009]6号审计报告，康美公司、药都仁和近二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一) 康美公司

(1) 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96,400,611.61	145,090,382.43
其中：流动资产	104,282,306.84	102,522,109.16
总负债	27,503,279.08	23,410,493.41

其中：流动负债	27,503,279.08	23,410,493.41
股东权益	168,897,332.53	121,679,889.02

(2) 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营业收入	261,692,478.39	295,591,491.81
营业利润	63,394,506.94	46,512,914.34
利润总额	62,493,759.18	46,564,055.84
净利润	47,217,443.51	32,298,922.11

(3) 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财务指标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721,363.91	-27,773,915.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912,232.67	1,189,850.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09,466.08	27,913,75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599,665.16	1,329,684.87

(二) 药都仁和

(1) 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52,968,999.18	47,932,711.76
其中：流动资产	26,996,635.07	33,974,879.41
总负债	7,587,309.60	34,657,212.67
其中：流动负债	7,587,309.60	34,657,212.67
股东权益	145,381,689.58	13,275,499.09

(2) 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营业收入	82,926,746.94	81,448,473.25
营业利润	11,036,608.45	583,739.67
利润总额	11,105,427.95	1,126,329.40
净利润	9,637,090.49	1,126,329.40

(3) 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财务指标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3,661,152.36	-38,244,968.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021,300.79	-2,571,868.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851,222.00	24,635,569.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	1,491,073.57	-16,181,268.10

二、目标资产经审核的盈利预测数据

根据广东大华德律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华德赣专审字（2009）1号《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和华德赣专审字（2009）2号《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康美公司、药都仁和 2009 年度预测税后净利润分别为人民币 4,920.96 万元、1,483.50 万元。

三、目标资产评估结果

根据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通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08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出具的中通评报字（2009）15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及中通评报字（2009）16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康美公司评估净值为 39,646.24 万元、药都仁和评估净值为 21,921.84 万元。

根据评估结果，仁和集团持有的康美公司 100% 权益价值评估值为 39,646.24 万元、药都仁和 100% 权益价值评估值为 21,921.84 万元。本次交易上述目标资

产评估值合计为 61,568.08 万元。经交易双方协商确认，本次目标资产交易价格为人民币 61,568.08 万元。

注：上述资产的审计报告、盈利预测审核报告、资产评估报告见相关附件。

四、《资产收购协议》主要内容

（一）协议主体

2009 年 2 月 23 日，出售方仁和集团与收购方仁和药业签订了《资产收购协议》。

（二）收购标的

本次关联交易收购的目标资产为仁和集团持有的康美公司 100%股权、药都仁和 100%股权。

（三）支付方式

仁和集团应在目标资产交付完毕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仁和药业发出支付目标资产收购价款的书面通知，并书面提供用于支付目标资产收购价款的银行账号。

仁和药业在收到仁和集团书面通知及银行账号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向仁和集团一次性支付 61,568.08 万元目标资产收购价款。

如仁和药业本次非公开发行所募资金不足以支付目标资产收购价款，则不足部分由仁和药业利用自有资金支付。

（四）定价原则及交易价格

本次资产收购的交易价格由双方根据目标资产截止 2008 年 12 月 31 日经评估的净资产值协商确定。具体如下：

1、根据中通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通评报字（2009）15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康美公司股东权益的评估价值为 39,646.24 万元。

根据该评估结果，经双方友好协商，仁和集团向仁和股份转让所持康美公司 100%股权的转让价格确定为 39,646.24 万元人民币。

2、根据中通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通评报字（2009）16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截至2008年12月31日，药都仁和股东权益的评估价值为21,921.84万元。

根据该评估结果，经双方友好协商，仁和集团向仁和药业转让所持药都仁和100%股权的转让价格确定为21,921.84万元人民币。

据此，本次资产收购的总价款为61,568.08万元人民币。

（五）协议的生效条件

本公司与仁和集团签署的《资产收购协议》经协议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后成立，满足下列全部先决条件时生效：

- 1、本次非公开发行及本协议经仁和药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2、本次非公开发行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
- 3、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

（六）目标资产的交割

仁和药业应在本次非公开发行所募资金划入仁和药业账户且办理完毕验资手续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仁和集团发出实施目标资产收购的书面通知，仁和集团应于收到仁和药业通知之日的次日（法定节假日顺延）向目标公司发出股权转让的书面通知；目标公司应于收到仁和集团通知之日的次日（法定节假日顺延）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办理股权转让及股东变更的备案登记手续，并自申请变更工商登记之日起三十个工作日办理完毕。

目标资产全部过户至仁和药业名下，且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完毕股权转让及股东变更的备案登记手续，视为目标资产交付完毕。

五、关于资产定价的合理性说明

经过认真审核以后，公司董事会就资产定价合理性做出如下说明：

本次交易目标资产的财务会计报表由仁和药业聘请具备证券从业资格的审计机构进行独立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盈利预测审核报告；仁和集团、仁和药业共同聘请具备证券从业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以2008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对本次交易的目标资产进行了评估。上述审计、评估机构独立，评估假设

前提及相关数据合理，评估方法适用有效，未来收益预测符合谨慎性原则，评估结论公允合理。

公司聘请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财务顾问，并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聘请江西求正沃德律师事务所担任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事项的法律顾问，并对全过程所涉及的有关事项出具法律意见书。本次交易定价机制合法，资产估值反映了目标资产的实际价值，交易定价没有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上述事项为本公司 2008 年 9 月 20 日披露的《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补充事项。

特此公告。

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二月二十三日